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

附設中壢職業訓練中心桃園教室

- 課程名稱：缺氧作業主管
- 報名須知：

一、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1 條規定：『雇主對擔任下列作業主管之勞工，應於事前使其接受有害物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如有機溶劑、鉛作業、四烷基鉛、缺氧作業、特定化學、粉塵作業、高壓室內作業等主管人員皆須接受 18 小時專業訓練。』

二、適用對象：鍋爐、人孔、營造工程...等缺氧作業場所管理、監督相關人員。

三、測驗方式：訓練期滿後，本會發與「期滿證明」，結訓測驗採電腦測驗方式，於本中心所屬之合格測驗試場(中壢區中央西路二段 30 號 10F、14F)辦理。

四、測驗費用：本會贈送一次電腦測驗費 310 元。

- 上課地址：

課程內容

課程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	上課地點
缺氧危險作業及局限空間作業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	--	--	--	--
缺氧症預防規則	--	--	--	--
缺氧危險場所危害預防及安全衛生防護具	--	--	--	--
缺氧危險場所之環境測定	--	--	--	--
缺氧事故處理及急救	--	--	--	--
缺氧危險作業安全衛生管理與執行	--	--	--	--

本課程近期開課

開課地點	開課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
台南	2024-10-31	2024-11-06	18.0
新竹	2024-11-01	2024-11-01	6.0
台中	2024-11-07	2024-11-11	18.0
台南	2024-11-11	2024-11-13	18.0
桃園	2024-11-12	請先報名登記，待人數到達會通知上課時間	18.0

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

附設中壢職業訓練中心桃園教室

開課地點	開課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
中壢	2024-11-18	2024-11-20	18.0
中壢	2024-11-19	2024-11-26	18.0
台南	2024-11-20	2024-11-26	18.0
新竹	2024-12-02	2024-12-04	18.0
台南	2024-12-09	2024-12-11	18.0
桃園	2024-12-24	2024-12-26	18.0
台南	2025-01-06	2025-01-08	18.0
台中	2025-01-17	2025-01-21	18.0

